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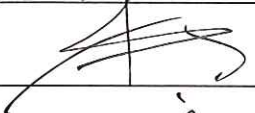
合 同 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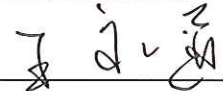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东莞市石排镇第二幼儿园地块地形更新测绘

甲 方: 东莞市石排镇中心幼儿园

乙 方: 东莞市石排测绘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石支(其他)[2025]1338

拟 稿 人: 

审 核 人: 

签订地点: 东莞市石排镇

签订日期: 2025年12月22日

采购方式: 中介超市



乙方合同编号：石燕收-2025-108

委托方（甲方）：东莞市石排镇中心幼儿园

承揽方（乙方）：东莞市石排测绘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经过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订立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测区范围（包括测区地点、测区地理位置等）

测区位于东莞市石排镇水贝村石崇大道北侧、艺境湾花园小区东北角，面积约 9000m²。东至现代农业产业园，南至、西至为住宅小区围墙，北至莞草水道南岸。地块现状主要为平整地、草地等。

第二条 测绘内容

采用全野外数字化测图方式，在原有成果基础上，更新测绘宗地及四周现状地形，并制作打印宗地图等相关图件。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 1 部分：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 20257.1-2017	国家标准
2	工程测量标准	GB 50026-2020	国家标准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行业标准
4	地籍调查规程	TD/T 1001-2012	行业标准

5	东莞市 1:500 数字化地形地籍修补测量技术设计书		
6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有关规定		

第四条 测绘工程费

1、取费依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东莞市物价部门及测绘行业协会相关收费管理规定等。

2、取费项目及工程总价款：

序号	工作内容	测绘单价	工程量	工程总额（元）
1	零星地形更新测绘	800 元/人工日	5人工日	4000.00
2	图纸费（A3幅及以下）	50 元/张	3张	150.00
合计	4150.00（大写：零万肆仟壹佰伍拾元整）			
下浮 30%				
合计	2905（大写：零万贰仟玖佰零伍元整）（含税，取整）			
注：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甲方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并提出技术要求，并对有关资料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负责。

2、甲方应当保证乙方顺利进场工作，并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3、在甲方付清工程款后本合同产生的全部测绘成果知识产权及甲方提供给乙方的相关资料的权属归甲方所有。

4、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属于乙方的商业信息资料，未经乙方许可，不得为自己谋利或提供给第三方。

第六条 乙方权利义务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之日起，3 日内组织测绘队伍进场作业。

2、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要求，按合同工期确保测绘项目完成。

3、乙方应当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资料，保守甲方的各项测绘资料。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利用知悉的属于甲方的成果和资料为自己谋利或提供给第三方。

第七条 质量认定

1、甲方接到乙方的完工通知后，有权选择双方认可的第三方质检机构依据本合同约定使用的技术标准和技术要求，对测绘产品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书。

2、质量认定以检验报告书为最终裁决。若为乙方造成的质量不合格，检验费由乙方承担；否则，检验费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 工期要求及费用支付

全部成果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完成红线测量后一次性支付测量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乙方已进入现场工作，完成的工作量在 50%以内，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停止而终止合同时，甲方应支付工程款的 50%；完成的工作量超过 50%时，则甲方应按

工程款 100% 结算。

2、合同签订后，乙方已进入现场测量作业过程中，由于甲方原因导致测量工作无法继续进行而造成停窝工时，甲方应付给乙方停窝工费，停窝工费每天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总价款的 1% 计算，同时工期顺延。

3、合同生效后，如乙方擅自延期、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工程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

4、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测绘成果时，应向甲方赔偿支付拖期损失费，每天的拖期损失费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总价款的 1% 计算。因天气、交通、政府行为、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等客观原因造成的工程拖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重新提交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支付任何费用给乙方，造成乙方损失的，乙方应自行承担。

6、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绘成果，乙方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人转让。

7、双方应协商解决纠纷，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届时，守约方因维权而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保管费、公证费等全部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条 附则

1、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测绘工程费结算完毕后，本合同终止。

2、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持有3份、乙方持有1份、燕岭集团执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委托方(盖章):

东莞市石排镇中心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责任人)

邮政编码: 523320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承揽方(盖章):

东莞市石排测绘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邮政编码: 523345

电话: 0769-86550623

开户银行: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石

排支行

银行账号: 2700101900100048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21159644G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东莞市石排测绘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国峰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拾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06月03日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石崇横路21号9号楼502室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2023

年4月18日



乙级测绘资质证书

专业类别：乙级：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

单位名称：东莞市石排测绘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石崇横路21号9号楼502室

法定代表人：李国峰

证书编号：乙测资字4450917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23日



发证机关（印章）

2021年12月24日

姓名 李国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0 年 1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新
芬路一巷1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2527197001100015



仅用于测试合同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东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4.12.04-长期